关于吴川市振文镇泗岸村委会巷头村民小组确认符合建房规定的权籍调查成果公告及农房不动产登记公告

吴农房不动产公告 373 号

根据上级关于农房不动产确权登记发证工作的文件规定，我村民小组（或村委会）对没有合法权属来源材料的陈观平、骆丽娟 等 2 宗地的使用权人、面积、四至范围等权籍调查成果进行审核，确认符合建房规定，现予以公告。如有异议，请自本公告之日起 30 日内（2026 年 09 月 02 日至 2026 年 10 月 01 日），将异议书面材料送达巷头村民小组（或村委会）。逾期无人提出异议或者异议不成立的，巷头村民小组（或村委会）将按相关规定逐级上报办理审核（批）手续。

根据广东省、湛江市关于农房不动产登记工作方案、《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等文件规定，经初步审核，我局拟对下列不动产权利予以登记，现予以公告。如有异议，请自本公告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2026 年 09 月 02 日至 2026 年 09 月 22 日），将异议书面材料送达吴川市自然资源局调查与登记股。逾期无人提出异议或者异议不成立的，待有审批权的人民政府（街道办）审批后，我局将予以登记，并将登记结果在我局门户网站（网址：https://www.gdwc.gov.cn/zjwczrzy/gkmlpt/index）进行公开。

异议联系方式：

1、 巷头村民小组农房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指界工作小组，联系电话：13590023326；

2、 泗岸村委会农房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调查工作小组，联系电话：13702680122；

3、 吴川市农房不动产工作技术单位，联系电话：17788854041　17817677787

4、 吴川市自然资源局，联系电话：0759-5561288。

附：1、吴川市振文镇泗岸村委会巷头村民小组农房不动产登记公告表；

2、吴川市振文镇泗岸村委会巷头村民小组农房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权籍调查与门牌预编号公示图。

3、吴川市振文镇泗岸村委会巷头村民小组农房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权籍调查信息分析表。

吴川市自然资源局（盖章）　　广州博瑞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泗岸村委会（盖章）　　巷头村民小组（盖章）

2026年 9月20 日

吴川市振文镇泗岸村委会巷头村民小组农房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权籍调查信息与门牌预编号公示图

(公示时间：2026年09月02日至2026年10月0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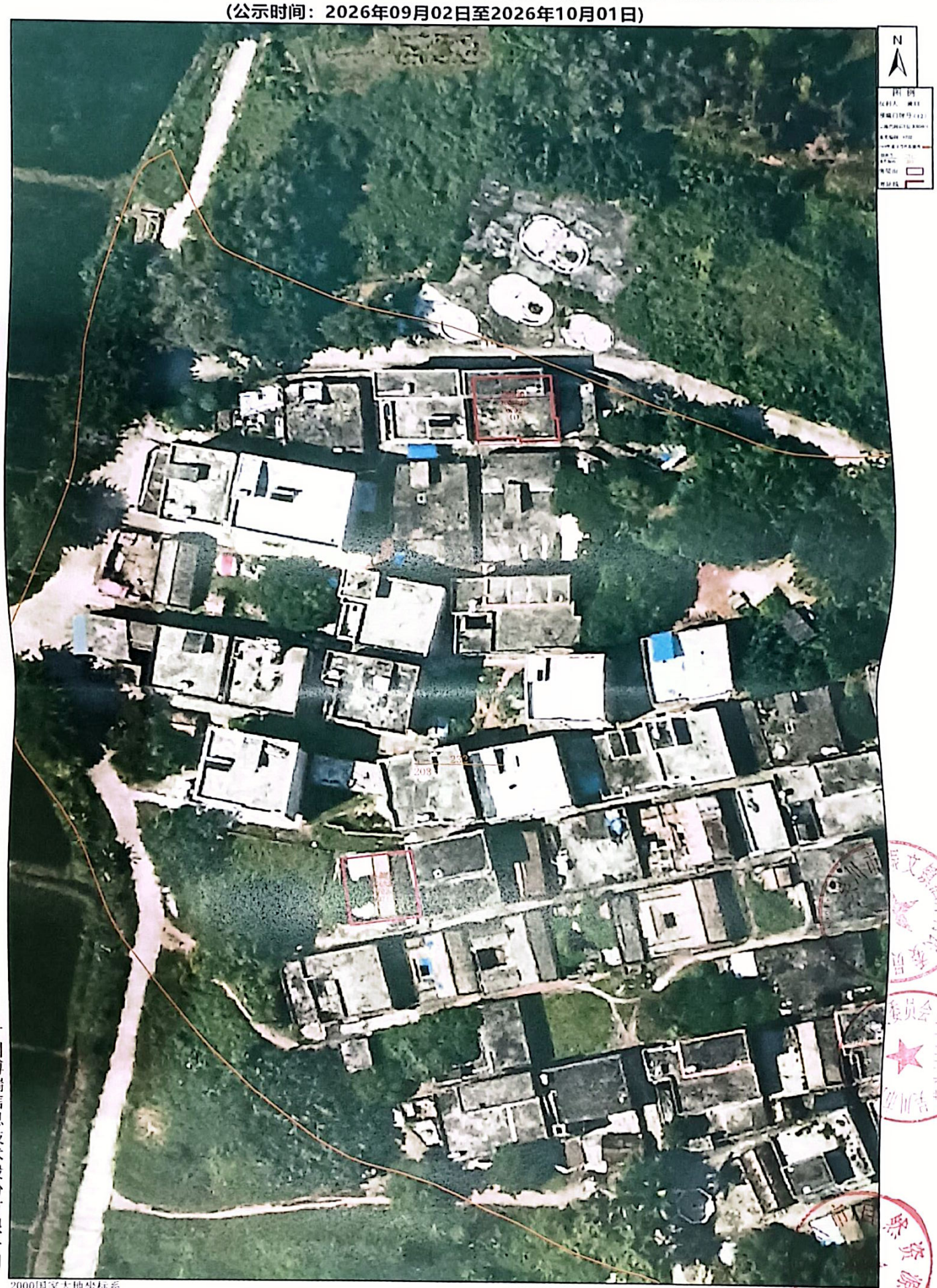

广州博瑞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
制图时间：2026年09月02日
审核时间：2026年09月02日

比例尺 1：500

绘图员：王善金
审核员：赵松华

吴川市振文镇泗岸村委会巷头村民小组农房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权籍调查信息分析表

地籍子区：泗岸村委会

宗地代码	权利人情况				宗地与房屋情况												调查信息分析									
	权利人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共有/共用权利人情况	宗地面积	宗地规准面积	房屋幢号	总套数	总层数	所在层	房屋结构	占地面积	建筑面积	坐落	墙体归属	竣工时间	时间段	影像压上面时间	一户一宅	是否本集体成员	迁出时间	权属来源	已有村民	1997年地类	分析意见	其他情况
440803100002J006826	陈丽娟	女		/	112.63	/	0001	1	3	1-3	混合结构	112.63	253.46	吴川市振文镇泗岸村巷头村1号	东，自有墙面，自有墙西，自有墙北，自有墙	1992.10.03	1997年1月1日至1993年11月1日	•	是	是	/	自建	/	有证	补办手续后可登记发证	
440803100002J006827	陈成平	男		/	98.25	/	0001	1	1	1-1	转木结构	98.25	98.25	吴川市振文镇泗岸村巷头村2号	东，自有墙面，自有墙西，自有墙北，自有墙	1992.10.08	1997年1月1日至1993年11月1日	•	是	是	/	自建	/	有证	补办手续后可登记发证	

吴川市振文镇泗岸村民委员会 巷头村民小组

吴川市振文镇泗岸村民委员会

吴川市自然资源局

吴川市"房地一体"农村不动产登记发证项目监理专用章

广州博瑞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吴川市"房地一体"农村不动产登记发证项目专用章

注中"/"代表该项信息为空；"•"代表该项信息不审查。申请登记事项是权利人真实意思表示，申请登记的不动产已征得权利人所有家庭成员同意，由权利人进行申请登记。

填入：朱显显　　制表时间：2024年04月11日

调查单位：广州博瑞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深圳中铭高科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村民小组确认（盖章）：

吴川市振文镇泗岸村委会巷头村民小组农房不动产登记公告表

序号	权利人	不动产权利类型	不动产坐落	不动产单元号	不动产面积						用途	权利性质	备注
					宗地总面积(㎡)	批准用地面积(㎡)	超出宗地批准用地面积(㎡)	建筑总面积(㎡)	批准建筑面积(㎡)	超出核准登记房屋建筑面积			
1	骆丽娟	宅基地使用权/房屋（构筑物）所有权	吴川市振文镇泗岸村巷头村1号	440883108002JC06826F00010001	112.63	112.63	/	268.46	268.46	/	0702 农村宅基地	/	
2	陈观平	宅基地使用权/房屋（构筑物）所有权	吴川市振文镇泗岸村巷头村37号	440883108002JC06827F00010001	98.25	98.25	/	98.25	98.25	/	0702 农村宅基地	/	